**以城之名 与君共勉**

——《围城》读书笔记

《围城》是钱钟书所著的长篇小说，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一部风格独特的讽刺小说。被誉为“新儒林外史”。

初中偶然一次逛书店时，这本书独特的封面吸引了我。那迷宫一般的图案显得尤为突出，定睛一看——《围城》，正好早已久仰大名，便于茫茫书海之中将其带回家去细细品读。可那时的我，如何体会到作者的深意与作品的魅力？不过是兴致盎然的翻开四五页后悻悻的放回书架罢了。光阴似箭，岁月如梭，去年的一个周末我又随手将其从书架上取下，谁曾想竟一头扎了进去，这一扎就是半个月，把整本书来来回回看了一遍又一遍，精彩的片段品了一次又一次。真是应了那句“少年读不懂《围城》，读懂已是城中人“。为什么我们每个人都能对”围城“一词，以及它背后隐喻的含义产生如此大的共鸣？因为主人公方鸿渐正是芸芸众生中的一员，我们都能从他的身上看到我们自己的侧影

《围城》中涉及的人物形形色色，皆色彩鲜活，形象突出，但我们的目光都不可避免的被一个叫做方鸿渐的男人吸引着。方鸿渐,这取自于作者钱钟书《管锥篇》当中对鸿渐的介绍,所谓“鸿渐”其实指的就是鸟一直飞来飞去没有栖息、着落的地方。而钱钟书先生用鸟象征男人在外面漂泊流浪,直至孤独终老再合适不过。方鸿渐从其名字当中便可以窥探出他痛苦的“流浪汉”生活,用“鸿渐”二字取漂泊、徘徊之意。将方鸿渐的一生进行缩化,就是他终其一生都被困在生活的围城当中,他历经千辛万苦自以为好不容易逃出了围城,其实只是再次落入了一座新“围城”当中。

那么导致方鸿渐一次又一次陷入“围城“的原因是什么？目前就我的理解，一是无法认清现实，二是被动面对生活。

方鸿渐的父亲是前清举人，在江南的一个小县城做大绅士，在当地颇具声望，也因此造成了方自命清高的性格特点。故事开始时他已经27岁，刚刚留洋归来；虽然在国外待了四年，辗转了伦敦、巴黎、柏林几个城市，进过不少大学，学过不少功课，但他却无一专长，博士学位也没有，别人出国是留学，他却是游学，不过是拿着准岳父的钱在欧洲游玩了一圈。曾几何时，方也是怀揣着探求新知识的渴望，期待着能够开启全新的人生，但最终在封建主义和资本主义腐朽文化的双重影响下，方最终失去了精神寄托，买来文凭糊弄父亲和准岳父同时收获乡里乡亲的敬重和爱戴以满足刻进骨子里的封建思想对“光宗耀祖“的迷恋，”能力撑不起欲望“，”徒有野心却毫无能耐“。这种弄虚作假便是方给自己搭建起来的第一座围城——本就是无用之人，却硬要打肿脸充胖子，显得十分可笑：由于学无所长，方鸿渐的求职之路十分坎坷。回国后一时没找到工作，他就先在前岳父的银行里混个差事；后来经好友赵辛楣介绍去了三闾大学教书，但由于他没什么拿得出手的学问，学校只能给他安排一些不重要的学科，有时哪个科目缺老师，学校就找他替补，他渐渐沦为学校里的边缘人。因此，方鸿渐在学业和职业方面是个无用之人。除此之外，他在生活中也是个无用之人。同行的好友赵辛楣这样评价方鸿渐：“你不讨厌，可是全无用处”，可谓是一语中的。在这个自命清高的男人往后的人生中，无论是面对职场斗争还是家庭矛盾，他除了会呈口舌之快、发脾气、一走了之以外，毫无还手之力，城墙越垒越高，供方呼吸的空间也越来越逼仄。

正是方的无用注定了他只能被动地生活。对待感情，他是被动的。面对富家小姐苏文纨的示好，他一边打心底里抗议着，一边又被动的接受着，一边还为自己找借口：他抗议无用，苏小姐说什么就要什么，他只好服从她善意的独裁；对待挫折，他是被动的。面对父母对自己抗争的要挟，他立马写信讨饶，这股对自由的追求和对家长专制的反抗，就像一阵乍起的西风，来的没头没脑，走的仓皇失措；对待人生，他也是被动的。每逢生活中的不如意，他都会把自己的不幸归为“坏运气“，从不去想如何补救，而是走向虚无主义的极端，将人生的主动权拱手相让。

在杨绛给《围城》写的后记中，她提到方鸿渐这个人物取材于两个亲戚，“一个志大才疏，常满腹牢骚；一个狂妄自大，爱自吹自唱”。我们不难理解：因能力撑不起野心，故而常常感到不得志；不得志却又看不清自己的缺陷所在，故而只会发牢骚，却毫无改变现状的决心。方面临的正是我们绝大多数人都会遇到的问题。我们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局限与舒适圈，看清局限或者勇敢走出去，也许有一天我们就能打开围城的大门去呼吸外面的空气。